

加入WTO 民間產製菸酒將全面開放

我國在歷經12年冗長艱辛的談判過程之後，世界貿易組織(WTO)終於在11月11日審查通過了台灣的入會案，配合國內立法院完成批准程序，最快在明年初台灣就能正式成為WTO的會員國。而為了符合WTO的規範，國內將有許多法規與措施必須加以修正，其中，許多農友最感興趣的則是酒類製造的開放。

依據財政部規劃的民間產製菸酒時程表，在加入WTO的同時將廢止「菸酒專賣條例」開始實施菸酒新制，並將分三階段陸續開放。第一階段為：新制實施後，立即開放產製啤酒以外的各類釀造酒、水果再製酒及米酒；第二階段為：新制實施滿一年後，開放產製料理酒、其他蒸餾酒與再製酒；第三階段：則於實施滿二年後，全面開放菸酒及酒精的產製。

而配合菸酒管理法的實施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成立了「農村酒莊發展輔導小組」著手規劃，加強釀酒技術的研究及瞭解各重要水果產地的現況，並將在今年度先於921重建區內規劃多處的農村水果酒莊；經初步勘查後已選定台中縣東勢鎮、后里鄉、太平市，南投縣埔

里鄉、水里鄉、信義鄉，苗栗縣卓蘭鎮及彰化縣員林鎮等處，以當地生產之葡萄、梅、楊桃、荔枝、梨及百香果等作為主要原料，生產具有各地方特色的水果酒。

對於這項全新的產業，農友們在投入之前宜先對於相關的法令有所瞭解，方能在開放競爭的市場上找到對自己最有利的發展策略。其實「菸酒管理法」早已於89年4月間由總統公布，並陸續公布了施行細則、菸酒稅法及酒類標示管理辦法等，一待我國正式入會即開始實施。

依據規定，凡酒精成分超過0.5%之飲料及可供製造或調製之未變性酒精皆受新法的管理；而各種酒類的課稅額度為：1.釀造酒類：啤酒，每公升26元；其他釀造酒，每公升按酒精成分每度7元。2.蒸餾酒類，每公升185元。3.再製酒類（指以基酒加入輔料或藥材等調製而成），酒精超過20%者比照蒸餾酒；20%以下比照其他釀造酒。4.米酒，每公升由90元逐年調整至185元。5.料理酒（加鹽0.5%以上），每公升22元。6.酒精：每公升11元。在決定產銷時應一併考量這些成本。

而酒類製造業者的組織，以股份有限公司為限，但年產量未超過中央規定之數量者不在此限（年產量之上限尚未確定）；已獲得設立許可之業者，須辦妥公司登記、取得工廠登記證並查驗符合食品衛生及環保等相關規定後，經領得許可執照，始得營業。

酒類於包裝出售時，除啤酒外，容器容量不得超過5公升（加工或分裝銷售者不在此限），而酒瓶上應標示：1.品牌名稱；2.產品種類；3.酒精成分；4.製造者名稱及地址；5.容量；6.主要原料；7.酒精成分7%以下者應加註有效日期或裝瓶日期；8.「飲酒過量，有礙健康」或其他警語。

如果私自生產製造私菸私酒者，一經查獲將可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新台幣30萬至150萬元的罰金；但以手工產製私菸私酒僅供自用者，可免予處罰。另明知為私菸私酒而販賣、轉讓或意圖販賣而陳列者，亦將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新台幣15萬至75萬元的罰金。由於罰則極重，未來農友在從事產製或販售時，應特別注意相關的法令規定。（文/鄭仲）